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ST 金圆

公告编号：2023-084

#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金圆	股票代码	0005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金圆股份→ST 金圆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GUAN QINGCHUAN(关青川)	杨晓芬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1750 号润和信雅达创意中心 1 号楼 30 楼	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1750 号润和信雅达创意中心 1 号楼 30 楼	
电话	0571-86602265	0571-86602265	
电子信箱	jygf@jysn.com	jygf@jysn.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6,379,588.11	2,803,587,266.03	-6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61,134.70	24,287,843.69	-22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358,035.46	-14,085,496.36	-47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1,733,247.67	259,775,300.85	54.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11	-228.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11	-22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48%	-1.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49,973,765.14	7,881,291,524.45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37,800,467.68	4,863,090,786.12	-0.52%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5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0%	231,907,628	0	质押	132,810,000
赵辉	境内自然人	8.47%	66,137,566	66,137,566	质押	28,000,000
邱永平	境内自然人	2.51%	19,564,654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6%	11,420,229	0		
杜彦璋	境外自然人	1.33%	10,413,800	0		
许华	境内自然人	0.77%	6,050,356	0		
徐学兵	境内自然人	0.70%	5,431,900	0		
王昆华	境内自然人	0.52%	4,090,562	0		
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0.52%	4,074,048	0		
田榕	境内自然人	0.49%	3,824,73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辉为金圆控股集团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杭州开源资产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杭州开源资产为金圆控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金圆控股、开源资产和赵辉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持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 6 名股东许华先生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信用账户持股数量 2,082,200 股，普通账户持股数量 3,968,156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0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将中机茂名 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申请将中机茂名 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将中机茂名

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2023 年 04 月 0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以股抵债后中机茂名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3 年 04 月，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通过函件通知信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中机茂名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2、2023 年 04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上述议案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完成上述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3、因控股子公司江西新金叶和江西汇盈停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五）款规定：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公司股票交易触及上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